

上海创侨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3月16日，电话形式通知。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3月28日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
- 5、会议召集人：曹仁玉董事长
- 6、会议主持人：曹仁玉董事长
- 7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合章性说明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 5 人，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（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）共 5 人，缺席本次董事会决议的董事共 0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17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、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数为 5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总经理根据 2017 年公司经营发展情况和 2018 年发展规划向董事会汇报《公司 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2、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数为 5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审计报告、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 2017 年审计报告、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情况予以汇报。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年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各项管理制度的规定；公司年度报告内容和格式符合编制要求，年度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本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。

2、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数为 5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就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、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数为 5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就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、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数为 5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结合公司 2017 年度经营状况和 2018 年度发展规划，公司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、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数为 5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度的审计机构，聘期为一年。

2、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数为 5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8）。

2、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数为 3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曹仁玉、曹一鸣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1、议案内容：

根据财政部颁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——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、处置组和终止经营》（财会[2017]13 号）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（2017 修订）》（财会[2017]15 号）和《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7]30 号）的相关要求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变更会计政策

2、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数为 5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股东曹仁玉、曹一鸣以其所拥有的权证编号为沪房地青字(2008)第 008914 号的房屋及土地使用权为公司向交通银行贷款提供不超过 1850 万元的担保。

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。

2、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数为 3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曹仁玉、曹一鸣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公司决定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召开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、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数为 5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上海创侨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创侨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3 月 28 日